

或许我们都不完美，
但是却是属于彼此的另外半个圆。

教我如何 不想他

How could
I not miss him

何处听雨
/ 著

都市暖爱天后
何处听雨 倾情献礼

送给茫茫人海中期待着与专属爱情邂逅的你

原名：《半圆》



经历了得不到的圆满，已失去的遗憾，
才明白完美只存在于童话里，
幸福才是你给我最美好的一生承诺。

教我如何 不想他

How could
I not miss him

何处听雨
/著



中国文联出版社

<http://www.clapnet.cn>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教我如何不想他 / 何处听雨著. -- 北京: 中国文联出版社,

2014.10

ISBN 978-7-5059-8938-2

I. ①教… II. ①何…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4)第154234号

教我如何不想他

作 者: 何处听雨

出 版 人: 朱 庆

终 审 人: 李金玉

责任编辑: 苏 晶

封面设计: Jason.Z

复 审 人: 姚莲瑞

责任校对: 傅泉泽

责任印制: 周 欣

出版发行: 中国文联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朝阳区农展馆南里10号, 100125

电 话: 010-65389149 (咨询) 65067803 (发行) 65389150 (邮购)

传 真: 010-65933115 (总编室), 010-65033859 (发行部)

网 址: <http://www.clapnet.cn>

E - mail: clap@clapnet.cn liy@clapnet.cn

印 刷: 湖南新华精品印务有限公司

装 订: 湖南新华精品印务有限公司

法律顾问: 北京市天驰洪范律师事务所徐波律师

本书如有破损、缺页、装订错误, 请与本社联系调换

开 本: 710×1000

1/16

字 数: 183千字

印 张: 16

版 次: 2014年10月第1版

印 次: 2014年10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059-8938-2

定 价: 25.00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How could
I not miss him

目录

CONTENTS



第一章

001 / 重聚

第二章

010 / 升职

第三章

015 / 邂逅

第四章

024 / 好奇

第五章

031 / 烙印

第六章

047 / 初识

第七章

062 / 约会

第八章

075 / 预谋

第九章

088 / 犹豫

第十章

101 / 定情

第十一章

甜蜜 / 114

第十二章

同行 / 122

第十三章

秘密 / 139

第十四章

满分 / 167

第十五章

旅行 / 193

第十六章

遇险 / 204

第十七章

心伤 / 216

第十八章

追寻 / 227

第十九章

花开 / 239

How could
I not miss him

目录 CONTENTS



重聚 第一章



How could
I not miss him

这条位于市中心黄金地段的长街，每天傍晚的街景永远都是人头攒动，车水马龙。路灯如蜿蜒的仿若由明珠组成的河流向四方延伸；霓虹高低错落，透着五彩的光芒，静默而热烈。那些无论收入多少、职位高低都被统称为“白领”的上班族从一栋栋写字楼里涌出，随之又在刹那间被分出三六九等——有私家座驾的进入车库，薪水稍高的进入排队区域打的，那些底层小职员则多半搭乘地铁或公交。人们虽然衣着光鲜一如白天，细看却已露出“马脚”：领带结向下耷拉、妆容已有些浮粉、眼袋和干纹变得明显……即便是那些素来极重仪表的人，也逃不出疲惫的魔爪，那绷了一天的威仪或笑容到了此时此刻也不免松垮下来——一个个如同被长期搁置在空调间里的植物，蒸发了过多水分的同时又晒不到充足的日光，无精打采地打了蔫儿。

傍晚六点整。和平时一样，董朝露最后检查了一遍自己的办公桌，确定一切整理妥当后，披上风衣，背包走人。她所在的公司是一家生产家具的独资企业，总部在北欧。公司规模很大，在各大洲几十个国家都设有工厂和卖场，而她，是这家大公司在我国分公司的一名小前台。

董朝露对于这份工作没有什么不满。职位虽低，担子也轻，更何况公司运营良好，福利丰厚，她的薪酬相比普通公司同类职位的薪酬几乎高了一倍，最重要的是，她才二十五岁，她的职场机会，还有很多。

朝露等了两趟电梯才挤进去。她百无聊赖地看着楼层数字从“18”跳至

“1”，电梯门打开，人群走出，掏出门卡，刷开闸机。把门卡塞回皮包后，她下意识地拢了拢头发，略犹豫了一秒，往大堂转角处的化妆间走去。

往常，她都是直接搭电梯到地下二层的地铁站回家的。今天之所以不同，是因为她和好友周若枝说好，晚上要去参加高中同学聚会。

镜子中的她还很年轻，皮肤状态很好，即使不施脂粉，也细腻光洁。出于职场需要，她才每日薄施脂粉，略化淡妆，为的不过是一种礼节。她对着镜子，左右看了看，除了有些淡淡的油光，其余都还过得去。

她伸出手，水龙头自动流出温热的水流。她把手袋放到一边，用手捧了水洗了把脸。用纸巾擦去面上的水珠后，她感觉整个人精神一振。

她没有重新上妆，只用随身手袋里的平价护手霜涂了脸就从化妆间走了出来。才走到大堂，手机就响了。她“喂”了一声，就听周若枝在电话里嚷道：“在哪儿呢？”

“你在哪儿呢？”她反问。

“就你们正门那块儿，你一出门准能看见，你认得我的车吧？”

果然，朝露一出门就看到了若枝的那辆马自达。她冲车窗里的人笑了笑，拉开车门坐了进去。

若枝今天穿了身奶白色的洋装套裙，单钻配珍珠的小耳钉在浅棕色长卷发中若隐若现，衬得本就显小的她像个外国童话里的洋娃娃，既高贵又可爱。要不是她左手无名指上那枚超过一克拉的钻戒，人们根本想不到她已经是四个岁孩子的母亲了。专科毕业后她就结了婚，如今是个令很多人羡慕的全职太太，丈夫自己经营公司，经济宽裕，家事不劳她操心，她最多也就是在心情好的时候，亲手做几块手指饼干而已。

若枝一边开车一边说：“你怎么不好好打扮打扮？”

朝露道：“我只是个小职员，要是太招摇，既不成个腔调，经济实力也有限。不过我总算略微收拾了一下，走出去还不至于太丢人吧。”

若枝说：“你又不是不知道，咱们班那些人啊……”

朝露笑了：“你呀……我早说了，当年都没培养出多少同窗之谊，现在又热络个什么劲？难道还能培养出什么深厚感情来？你又偏要去凑这个热闹。”

“你说对了，我是‘偏要’去的！你也知道我为什么‘偏要’去！”若枝一边打方向盘大转弯，一边说话，手上使着劲道，连带语音也多了几分抑扬顿挫，“我

就是偏要去争这口气，让所有曾经看不起我的人站边上羡慕嫉妒恨去！”

朝露说：“这也罢了，你还非得拽上我。”

若枝嘻嘻一笑：“你也替我想想啊，面对一桌子都是讨厌的人，怎么吃得下饭。”

朝露懒洋洋地说：“哎，仅此一次啊，下回别找我。”

若枝随口问：“为什么？”

朝露稍稍往车的椅背仰了仰，看着后视镜里的自己，漠然道：“就是你说的那个话了。”

若枝回忆了几秒钟才反应过来：“哦哦，吃不下饭的那个。”

朝露深吸了口气：“若枝，现在的我是这十年来最好的状态。我不想让自己去记起一些不好的回忆。我并没有值得回顾的青春，倒是庆幸那些年月都终于过去了。我对那些同学也没什么喜欢或者讨厌的，只是不想见——单纯不想见了。再说，我也不像你，嫁了个好人家，做了少奶奶。我平平常常一个上班族，没什么好和他们耀武扬威的，就算日后风水轮流转，转到我这边，我也没心思‘诏告天下’，自己偷着乐也就是了。”

前面吃了红灯。若枝将车停下，扭头问朝露：“朝露，你会不会觉得我挺无聊、挺肤浅的？”

朝露的头摇得很真诚：“说真的，自己的好朋友能争回一口气，我挺得意的。”她叹了口气，“这世上，有几个人不肤浅？你和我当年要是多遇上几个不肤浅的人，说不定你也不会拉我出场今天这出‘肤浅’的戏了。”

绿灯亮起，若枝踩下油门，高呼道：“知我者，朝露也！”

聚餐的地点就在市中心。若枝这一路上开过来，交通还算顺畅，不到十五分钟就到了目的地。朝露先前也一直没大过问这次聚餐的细节，诸如餐厅名字、所在具体位置，一概不知。现在下了车，也只管跟着若枝走。

那是一栋百货大厦。去车库停好了车，朝露跟随若枝进了直达电梯。

“到了，就是这儿了。”若枝带着朝露在八楼绕了大半圈，终于找到和大伙儿说定的地方。若枝报了包间名字，由领位员带进了包间。

“呀，周若枝！董朝露！”有人站起来，伸手招呼她们坐过来。

“萧蒙蒙！呵呵！”若枝朝那个女孩子走过去，也伸出了手，往她肩膀上自自

然地轻轻一搭，好像她们是多年不见的老友。

朝露冲萧蒙蒙点头笑了笑，又转过脸朝已经列席的各位同窗点头致意道：“好久不见。”轻轻拉过椅子，挨着若枝坐了下来。

朝露看着若枝，心想如果说若枝今天的目的是要大出风头，那可算是来对了。那个面容秀丽却穿着寒蓂、靠着助学金求学的青涩丫头，已经变成一个华服美衣、举手投足都高贵迷人的年轻贵妇了。她的品味、她的气场、她精致的妆容、优雅的发型、保养得宜的双手，还有那枚璀璨夺目的钻戒……周若枝身上的一切都被夸了个遍，也无一遗漏地接收到众人艳羡的目光。

也有不少人和朝露搭话，她的回话总是不咸不淡的，不过也谈不上多冷淡：反正有人夸她，她就也夸夸别人；有人问她近况，她就随口应对几句，既不夸大其词也没说得太具体。渐渐地，和她说话的人发现话题难以深入，也就话少了。不过这对于朝露来说，倒是无所谓。

凉菜早已上齐，之前大家都没有动筷子，只是喝了些茶水饮料，朝露和若枝以为还有谁说了来却还没到，也就没吃菜。过了好一会儿有人问：“是不是该让服务员上热菜了？”

“等等，我给方蕴洲打个电话，问问他到哪儿了再说。”萧蒙蒙边说边掏出手机拨号。

若枝“咕嘟”咽下嘴里的茶，放下杯子问：“谁？你说……方蕴洲？”说着，侧过头瞥向朝露。

朝露原本握着茶杯，有些发呆，被若枝这么一看，反而回了神，把茶杯往唇边一送，喝了一小口。

萧蒙蒙挂了电话说：“大家要不再等等吧，人已经在楼下了，马上就上来了。”接着，又眉飞色舞地说道，“没想到是不是？当年他全家移民新加坡，还以为不再回来了呢。谁知道那么巧，上个星期我在会所遇到他，他现在就住在我们社区里，说这次回来是公司派他常驻，我就把同学会的事跟他说了。他一口就答应来了。”

移民……常驻……呵，朝露苦笑，这个方蕴洲，无论离去还是回来，都那么让人意外啊。

包间的门被再次开启。来的正是方蕴洲。朝露这会儿要说她一点也不好奇他的近况那是假的。她望向他，心里反而比乍一听到他要来时平静。

“哇，蕴洲，你小子一出现，就是个天之骄子、成功人士的气场啊！”有人走过来，热络地勾住他的肩膀。

这倒是实话，朝露心中也是同感。几年不见，他不只帅气依旧，更因岁月历练增添了几分成熟男性的威仪。肩膀也宽了，个子也更高了，眉宇间有了些沧桑，但并不见老，只是多了些心事停留的痕迹——这也不奇怪，毕竟，他已经过了无忧无虑的年纪。

总算还好——朝露低头喝了口茶，心中有莫名的释然。她也曾在网络上看过别人描绘多年后再遇初恋情人，发现当年青春逼人、英俊帅气的男友变成胡子拉碴挺着大肚腩的大叔，相比这个，今天这场见面，还不算太糟糕。

方蕴洲先是一番“告罪”，说明了路上堵车之类的缘由，并且很豪气地在两桌席位上各罚了三大杯。正好两桌都剩下一个空位，没等他选定位子坐下，就听萧蒙蒙提议道：“方蕴洲，上这桌坐呀。怎么说，你也是遇到我，才能赶来这次聚会的嘛。”

方蕴洲笑着说：“既这么说，我当然应该坐这里了。”说着便拉过这桌的空椅坐下了。

朝露的手机突然响了。

大家都在聊天，也没有人注意到那点动静，只有方蕴洲朝她看了过来。朝露有意无意地避开了他的视线，侧过身从放在椅背后的手袋里拿出手机。手机显示有条短信，朝露点开：

方蕴洲来了，你还好吧？

朝露想了想，回复道：好。

她知道，若枝是在担心她。只是，她很确信自己并没有那么脆弱。又或者说，时间已经把昔日那些遗憾给稀释了。即使那些失落曾经是侵蚀她青春的毒药，现如今也已经失效了。自省一番，也许她天生就不是个热情、多情、深情的人，她的冷淡是骨子里带来的。曾经，潜伏在她体内的温情之火碰巧被方蕴洲点燃过，只是早在很久之前，就已经熄灭了。

熄灭了，就连灰烬都不会剩，因为那些灰烬很轻，只需要一阵风，就会被吹得干干净净。

吃完饭，一群人又去KTV唱歌。订的练歌房就在这栋百货大厦的顶楼。朝露对

此提不起什么劲头，无奈若枝兴致颇高。对于唱K这件事，她知道若枝倒是真心喜欢。这顿饭吃的时间颇长，现在她要一个人走的话时间不早不晚有些尴尬，加上若枝也劝她留下陪她，等散的时候由她开车送她回家，既然如此，她也就不扫她的兴了。

一群人涌进练歌房的包间，很快各自寻了乐子：有热衷唱歌的，有喜欢划拳的，也有在一旁三三两两聊天的。没一会儿若枝就摇身一变成了麦霸，朝露也不打扰她的兴致，一个人在旁边拿着手机玩小游戏。只是这练歌房里灯光半明半暗的，她靠在软软的沙发里，对着手机屏幕看久了，眼皮竟然开始打架了。

她这人有个好处，真困了的话任凭周遭刮风打雷，再怎么嘈杂，也照样睡得着。周五晚上又是她最易入睡的时候，积攒了一周的疲劳，很容易就把她拉入梦乡。今天也一样，一开始她还听得见伴奏乐和男男女女的歌声，各种喝彩之声，骰子摇动的声音，近旁窃窃私语的声音，后来就仿佛只身进入了某个寂静无人之谷，只隐约觉得遍体生凉，她下意识地缩了缩身子。

后来，她感到有什么轻软的织物覆盖了她，她不再觉得冷，觉得特别舒服。于是她扯了扯那织物，把它裹得更紧，遮住了整个脖颈。

……

“朝露，朝露！”

朝露一下子被人摇醒，眼中还有蒙眬之色：“若枝啊，要走了吗？”她一抬手揉眼睛，一件男式风衣却顺着肩膀滑落下来，衣摆拖到了地毯上。

她慌忙“抢救”风衣，以免它完全掉在地上。睡得太沉，她的思绪还是空白的，没来得及细想这衣服是谁为她披盖的。直到方蕴洲伸出一臂，要接过她手上的风衣时，她才恍然。

“谢谢。”她把风衣搭到他的臂上。

“你还真是能睡，这一点真没变。”方蕴洲轻声说道。

朝露淡淡地说：“这种事，变不变也没什么要紧的。”

方蕴洲若有所思地看着她，眼底翻动着浓稠的情绪。他似乎有些失控地伸手要去碰触她，却被她生硬地避开了。

“朝露，你不去唱一首？说好再过十分钟就散呢。我回头一看，得——你已经睡死了。”若枝朝她使了个眼色，插话道。

朝露对她的解围心领神会，从方蕴洲身旁走向点歌机。

音乐响起，是齐豫的《答案》。那么老的歌，现在已经很少有人点，朝露也是一时就想起了这一首，顺手就点了。那歌词十分简单，翻来覆去只有两句，因此她不用看字幕也能背出来。她握着话筒，闭上眼睛，唱了起来：

“天上的星星，为何像人群一般的拥挤呢？

地上的人们，为何又像星星一样的疏远？”

她的歌声清亮中带着醇厚的韵味，配合这呢喃叩问式的歌词，竟然十分契合，周围竟然一下子安静下来了。

朝露放下话筒，一回身，却见方蕴洲不知何时走到了她的身后。她错开他的眼神，径自去拿放在墙角小几上的手袋，准备一会儿结束唱K后随时可以走。

“哎哟，董朝露唱歌真不错，以前都不知道呢。不过咱这热乎乎的同学会，唱什么疏远不疏远的词，怪伤感的！”说话的男生边说边走到点歌机前按了几个钮，“我给大家点首合适的，唱完散伙，下次再聚，怎么样？”

朝露拿好自己的手袋，扣好风衣的扣子，坐回沙发上说：“新歌不大会唱，我就随便点了一首。你点一个大家喜欢的就好。”

方蕴洲突然开口：“我很久不听流行乐了，相比之下，老歌更耐听。”

“老歌？老歌是吧？行！包老！”那男生道。

最后点的果然是很老的歌——周华健的《朋友》。有人吼得声嘶力竭，有人唱得漫不经心，也有人陶醉其中，唱到哽咽。最后结账，AA制买了单，众人坐电梯下楼，各自散去。

快到一楼的时候，方蕴洲对站在一旁仿如为朝露护驾样的若枝小声说了句：“朝露就拜托你送回家了。”

“蕴洲，你刚是怎么来的？”问话的是萧蒙蒙。

“打的车。”方蕴洲道，“回来没几天，还没顾上买车。”

“我带你啊！别跟我客套，我们可算是邻居，完全顺路。”这话不假，要不然萧蒙蒙和方蕴洲也不会碰上面。

方蕴洲也不推辞，大方接受她的好意，引得一旁几个善于起哄的同学又做鬼脸又发出怪声。萧蒙蒙和方蕴洲只当没看见、没听见。

若枝打量朝露，从她脸上竟也看不出半点异样。

“我是真不知道他会来。”若枝把车开上马路后说。

朝露道：“连我这种和同学会理当绝缘的人都来了，他会来也没什么奇怪的了。这世界上的事，本就难说，我也没觉得太意外。”

若枝不知怎的就把话题转到别的上头去了，一下子变得眉飞色舞：“哎，你这话太对了。世上的事，真是难说呢！你瞧瞧，当年的刘乔，多乖巧多柔顺的一姑娘，现在呢？结了场不如意的婚，生活上又捉襟见肘，如今我看她，脾气又躁，嗓门又大，最后付账的时候，对菜单对得可起劲呢，恐怕别人多算个菜钱！真是看不下去了。还有那个余笑苒，以前仗着家里有钱，长得又好，连正眼都不看我的，现在还打量我好欺负呢？还跟我炫耀自己女儿上的是私立幼儿园，说公立幼儿园教得怎么怎么不好，假惺惺地劝我：‘若枝啊，再怎么省钱教育这块儿也是省不得的，你儿子在哪个幼儿园啊？’——奇怪了，她怎么知道我要省钱？她怎么知道我儿子上的就不是私立幼儿园？”

朝露说：“你也太敏感了。她最多也就是炫耀下她的生活，未必有意踩你一脚。”

若枝冷哼道：“她炫耀她的，扯我做什么？再说，别人还好说，她当年怎么轻视我、嘲讽我的，你也是知道的。她过去又是怎么称呼你的，你不会忘了吧？她就是故意的！我承认我也是个虚荣的人，只不过，我最多炫耀我的，不会平白无故奚落别人，以踩着别人的头为乐趣，除非别人先惹了我，那我也就不管风度了。我这人小心眼，是会记仇的。”

其实朝露心里也认为，若枝对余笑苒的揣测不无道理，只是时过境迁，也不想再计较。那不过是些无所谓的人，再也对她造成不了伤害了。铜墙铁壁非一朝一夕所练就，好在，现在似乎练出来了。

“好了，这一晚上你也没落下风啊。不亏了！”朝露笑了笑。回想刚才若枝在幼儿园的问题上对余笑苒的回复，气势、言辞都半点不输人。

若枝当时轻飘飘地问了一句话：“我窝在家久了，也不大懂行情，你女儿上的幼儿园多少钱一个月啊？”

余笑苒眉头一挑，带着点扬扬得意的神情回答：“算是便宜的，一千五一个月。”

若枝一脸惊诧的表情：“啥？一千五？居然有这么便宜的私立幼儿园？我们家宝宝上的幼儿园，一个月要三千呢！哎，也不知道这三千的和一千五的比，到底胜在哪里？我看，也就是那样。”

余笑苒当场脸就红了。

车拐到一个老式小区门口，朝露让若枝停车，说是自己走进去。若枝也不坚持，这小区和新建的社区没法比，里面的路弯弯绕绕，开车停车也不怎么方便。朝露临开门下车时，被若枝叫住了：“朝露，我冷眼看着，方蕴洲没准对你还有心，若有机会，不妨好好把握。”朝露愣了几秒，开启了车门。

“我却没这个心了。”她说着一脚踏出了车，“走了。”

路灯下的树影碎碎的，被风一吹摇晃得厉害，朝露紧了紧风衣，快步朝着小区深处走去。

升职 第二章



How could
I not miss him

朝露冲完澡出来，见浴室门口那条走道的灯还没有关，母亲贺蕊兰站在道中央，似乎是特地等她出来的样子。

“怎么还没睡？”朝露回来的时候已经半夜三更，母亲平日若无事的话是习惯早睡的，如果说之前是为她等门，现在还不睡就未免奇怪了。“发生什么事了吗？”朝露被母亲的反常弄得心里发毛。

“那个……呵，是有些事急着跟你说。”贺蕊兰说着就拉女儿进她的房间。

朝露不明所以。

“看看这个人，你觉得满不满意？”贺蕊兰让女儿坐到自己床沿上，又从床头柜抽屉里摸出一张相片，塞到她面前。

朝露也不接，只对着照片大致瞅了一眼——是个眉目清俊的年轻男子。她心念一转，渐渐会意：母亲是要给自己介绍相亲对象了吧？

“这是我东家的儿子。独生子，留过洋，现在在大学里当老师，待人和气又大方，斯斯文文的，一看就家教很好的样子；家里条件也不错。哦，就是他妈前几年过世了——我看这也不是什么坏事，起码你嫁过去不会有婆媳矛盾，就是生了孩子，还有我帮忙带呢！你看看，要是合意，这个礼拜天安排你们见见吧？”

朝露本来没太仔细看相片，听母亲这意思，想给她安排相亲是十分认真的了，不由得也有了几分郑重，从母亲手里接过相片，端详起来。

二十五岁是女人年龄的分水岭，母亲也曾几次三番唠叨过，现在不找对象，

恐怕就晚了。她并不反驳，母亲的话不是没有道理。年轻貌美是女人最大的财富。当然，有人说贤惠和智慧才能永恒。朝露对此持保留态度。这世上，贤惠有才干的女人，在年轻貌美的女人面前一败涂地的不在少数。她对那些不实用的“心灵鸡汤”向来嗤之以鼻。当然，她也深知年轻貌美是容易贬值的财富，尤其是到了她这个年龄，对年华老去不是没有一点恐慌的。

因此，她并不是从来没想过终身大事。尤其是情绪低落的时候，她会特别想要个依靠，有个港湾，她的心实则比其他二十多岁的女孩更漂泊更需要有个地方可以信赖停靠。只是……先不谈虚无缥缈的感情和缘分，她的“客观条件”也是个大问题，这一点她心知肚明，也正因为如此，反而不愿在这类事上多花心思。眼下有现成的人选摆在那里，她就算明明不指望会开花结果，也多少被激起些好奇心。

相片上的男人坐在一张单人沙发椅上，略低着头，一只手微蜷着手指，随意地放在膝盖上，另一只手握着一本书。角度不是正面，而是对准被拍摄者的四分之三侧脸。虽然不能完全看清长相，但大致估计这个人不会超过三十岁，头发是利落的短发，没有染色、没有刘海，露出干净开阔的额头。眉毛略浓，有恰到好处的眉峰，眼睛的形状因为低头而不能看清楚，但看得见上眼皮漂亮的弧度和浓密的睫毛。拍摄这张照片的时候，他好像浑然不觉，阳光斜斜地打在他身上，给整张照片镀上了一层静谧温暖的味道。那束阳光将空气里飘浮着的细小的尘埃照得很清楚，而朝露不知为何此时却分明联想到两个字——“出尘”。

“照片拍得挺自然。”朝露捏了把自己的脸，回过神说。

“是他爸爸拍的，拍的时候，这孩子不知道，所以表情动作都特别自然。老爷子退了休，没什么爱好，就是喜欢摄影，家里照相器材买了一堆。总之，一家都是文化人哪。”贺蕊兰起劲儿地介绍道。

朝露把照片随手放到床上，问：“妈，不觉得奇怪吗？他本人和他家里条件那么好，什么样的媳妇找不到，怎么就想起我来了？你别是自说自话的吧？”

贺蕊兰的眼睛快速地转了两下：“怎么……怎么可能自说自话，当然是他们家都同意的，要不然怎么安排你们见面？”

朝露见母亲眼神闪烁，说话也打起了磕巴，疑惑更深：“妈，你也说了终是要见面的，到底对方是有什么问题，为什么非找上我们家攀亲不可？”

贺蕊兰先前兴奋的气势有些蔫了，她叹了口气，说：“这孩子什么都好，就是……就是身体不太好……啊，也不是有什么毛病，身体是很健康的，就是……行

动不太方便。”

朝露霍地站起来，表情里倒像对这一“实情”没有多少意外似的，她揉了揉眼睛，冷笑道：“我说呢，不然怎么能轮到我！”

“朝露哇，你别怪妈多事。妈也是想你有个好归宿！这个孩子的本质很好，家境也好，我们这样的人家，还图什么呢？就算有些残疾，对生活也妨碍不大，他一个人在外国都能生活好几年，可见是能够自理的，你不会太辛苦的。最主要是凭我和这孩子相处了这么长一段时间，我看了又看，实在是个好人，所以才……”

“妈！”朝露大声打断道，“外面看低我的人还不够多，回到家你还要来糟蹋我吗？‘我们这样的人家’是什么人家？在做这家人家的女儿之前，我先是我自己！你可以不图别的什么了，但我却未必只求找个过得去的人就嫁了。我不配和更好的人在一起吗？为什么不行？就因为我有个因为误杀罪坐牢的爸爸吗？爸爸已经死了！死了很多年了！我呢？我却要为此背负一辈子的阴影吗？还是这样依然不够，不止如此，你要我前半生因为父亲是囚犯被人指指点点、后半生因为丈夫是残废继续被人讥笑吗？”

“朝露，说这话你可能不爱听，不过，这世界上的人是很现实的……”贺蕊兰的声音有些哑。

“妈你不用说了，”朝露走到母亲房门口，已经准备出去，听母亲似乎还想劝说，截住了她的话，“我不会不知道这个道理。”说着，推门而出。

朝露解下包着湿头发的毛巾，把它挂回毛巾架上。架子旁的墙上安了面镜子，镜中的她眼睛泛红，嘴唇发干。她拧开水龙头往脸上扑了几捧水，吸了口气，按灭了左手旁的电灯按钮。

周一上班，朝露和往常一样打开Outlook，新邮件一共有五六封，看邮件标题大多数无关紧要。朝露一封封点开，最后一封引起了她的注意——

这是一封欢迎新同事加盟的群邮件。左上角是新同事的英语自我介绍，而右上角的照片是一张熟悉的脸孔——方蕴洲，他的职位是中国区域运营总监。

原本的运营总监是瑞士人，由总部调派到中国来。现在，公司将他调回总部，中国区就有了空缺。朝露回想起来，在收到这封邮件之前，也曾听公司内部消息灵通人士透露过，这次的这名总监是由新加坡分公司调过来的，是个华人。方蕴洲高中毕业后就随父母移民新加坡，这一点她知道，只是万万没想到这么巧，人海茫